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0月28日至2025年01月27日止。

第 80019156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7月26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陕西群贤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世纪大道华宇蓝郡西区双子星B座5楼505室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6类：包装用塑料膜；纸制或塑料制垃圾袋；纸制或塑料制购物袋；包装用塑料气泡膜

第35类：张贴广告；货物展出；广告；商业橱窗布置；计算机网络上的在线广告；为零售目的在通信媒体上展示商品